

如何申请离婚：

如果您想离婚并且选择自己辩护（“自行辩护”），以下是关于申请离婚的理由和程序的概述。

离婚申请的理由：

在新泽西州，您可以基于以下多种理由之一（原因）申请离婚，例如：

- 分居18个月
- 遭受遗弃
- 遭受极端残忍（精神或身体）对待
- 不可调和的分歧
- 通奸

以上任何一个理由都足以成为申请离婚的原因，但如果适用于您的情况，诉状中也可以包含多个理由。

申请流程：

步骤 1：准备诉状

您的诉状（离婚文件）必须遵循特定的法律格式。您可以在莫里斯县法院大楼的法院接待处获得一个名为《申请离婚指南》的文件夹。法院大楼的开放时间是周一至周五，上午8:30至下午4:30。新泽西州法律服务部门还提供一份名为《新泽西州离婚：自助指南》的文件。

步骤 2：提交诉状

一旦您的诉状填写完毕，您必须将其送交法院备案。

送交至：

新泽西州莫里斯敦高等法院家庭部—
—家庭直接备案处
邮政信箱929号
邮编07963-0929

您必须送交诉状的**原件**和**两份副本**，以及任何其他所需文件，支付相应的备案费用（见下文），以及一个**贴好邮票**并写有**您自己地址**的回执信封，以便法院可以将备案的诉状副本寄回给您。

您必须支付当前为300美元的备案费用。如果您的请求涉及子女抚养费、探视时间或子女监护权，可能还需要支付额外的25美元，用于家长教育研讨会。费用应通过支票或汇票支付，收款人为“新泽西州州务卿”。如果您希望以现金支付，则必须本人前往莫里斯县法院大楼的财务部门办理。

修订日期：2023年9月

步骤 3：送达诉状

一旦您收到法院寄回的已备案诉状副本，您需要将这些文件送达您的配偶（“被告”）。为此，您需要准备传票（样本可以在法院获取），并联系被告居住地的县治安官办公室以送达。

一旦被告收到送达的文件，您将从治安官办公室收到一份送达证明。请保留这份文件，因为未来您可能需要它作为证明被告已经收到文件的证据。

送达诉状后的流程：

被告有35天的时间对诉状作出回应。如果被告没有提交答辩状，您可以对被告提出“缺席判决”，这意味着您可以在被告不出庭的情况下，在法官面前获得离婚判决。缺席判决并非自动生效：作为原告，您必须提交正式的缺席请求和缺席证明。这些表格及其提交流程在莫里斯县法院家庭接待处获取的《申请离婚指南》中有详细描述。这些指南还描述了被告可能以其他方式回应以及基于被告回应将遵循的程序。

这是申请离婚的通用格式。请记住，如果离婚过程中需要解决任何问题（例如财产分割、子女监护、子女抚养），可能需要提交额外的文件。请参阅《申请离婚指南》以获取更多信息。

修订日期：2023年9月